外交部：堅決反對外力干預港事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在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被判監前後，多股外部勢力向香港司法制度施壓，其中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一委員會事前已聲言這是「政治迫害」，要求參議院通過所謂「香港人權及民主法」，而英國及台灣方面事後也評論判決。外交部昨日強調，香港事務屬於中國內政，中方堅決反對任何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及司法獨立，又認為任何人都不能打着「民主」、「自由」等幌子進行違法暴力活動。

不容假「民主」違法暴行

在昨日的外交部例行記者會上，有傳媒問到香港反對派及部分西方媒體和政客，對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的案件判決結果不滿，認為是「政治打壓」，中方對此有何評論。外交部發言人華春瑩表示，香港是法治社會，居民依法享有充分的權利和自由，但任何人都不能打着「民主」、「自由」等幌子進行違法暴力活動。

她又指，特區法院是以事實為依據，按照香港法律對有關案件作出判決。她重申，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，香港事務屬於中國內政，中方堅決反對任何外部勢力干預特區事務、干預香港司法獨立。

職工盟秘書長李卓人在判決前，於facebook公開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（CECC）未發表的聲明，當中委員會主席、參議員魯比奧（Marco Rubio）及聯席主席、眾議員克里斯．史密斯（Chris Smith）聲稱，如果三人被判入獄，將會「嚴重打擊香港作為法治社會的聲譽」，是「政治迫害」，促請參議院通過所謂「香港人權及民主法」。

駐港公署斥勾結外力亂港

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發言人昨回應時批評，這是外國勢力與香港反中亂港勢力相互勾結，粗暴干預香港司法獨立、蓄意破壞香港繁榮穩定的大暴露。發言人說：「這些人打着『捍衛香港法治和司法獨立』的幌子，做的是干預香港司法、破壞香港法治的勾當，再次暴露了他們沆瀣一氣、不擇手段、反中亂港的真面目。我們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。」

該發言人強調，香港是中國的香港，絕不允許任何外國政府、機構和個人以任何形式干涉中國內政和香港事務，要求美國政府遵守國際關係基本準則，反對並制止有關議員的反華亂港言行，也希望香港社會認清和抵制李卓人之流裡通外國、挾洋自重、反中亂港的圖謀和行徑。

人代：外力無權過問港事

司法程序絕對是內務 裁決彰公義合情合理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姚嘉華）上訴庭改判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三人即時監禁6個月至8個月後，多個外部勢力隨即置喙，聲言判決「不公義」、「卑劣」，又揚言這反映「司法政治化」等。香港社會各界人士昨日都直斥，這些外部勢力的行為凸顯他們干預香港內部事務，強調司法程序絕對是香港內務，外部勢力無權過問。

三人前日被判監禁後，英國外交部發言人隨即發表聲明，宣稱英國堅決支持和平示威的權利，希望判決不會阻礙未來的合法示威云云。台灣當局「陸委會」就聲稱，國際社會與香港輿論對於判決結果都已發出批評意見，擔心「司法政治化」破壞香港司法的獨立性，影響國際社會對香港投資環境的信心云云。

美國方面，眾議院少數黨（即民主黨）領袖佩洛西（Nancy Pelosi）則狂言，判決以「不公義和卑劣」的手段阻止港人對民主的追求，是中國違背「一國兩制」承諾的最新證據，又聲稱三人入獄「撼動世界的良心」，她在「民主黑暗的一天」向三人送上支持。而「香港民族黨」更乞求美國國會重新審視「香港關係法」，並「對中國及香港政府實施制裁」云云。

范太：輸打贏要 思想偏頗

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，美國有些議員比較膚淺，用政治偏見去看一件事，事實上，他們卻沒有了解事件的前因後果，做法也超越了其本身的職權範圍，「請他們好好看看上訴庭的判詞。」

她指，香港有人不相信香港的司法制度，認為任何裁決必須對他有利，如果對他不利就是政治迫害，這種思想是非常偏頗的。她又批評，香港有人很喜歡引入外部勢力干預香港內部事務，但這件案的司法程序絕對是香港的內部事務，外部勢力無權過問。

馬逢國：雙重標準 居心叵測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立法會議員馬逢國表示，香港回歸之後，外部勢力一直干預香港內部事務。此次是香港法院依法作出裁決，彰顯了公義，合情合理，但外部勢力採取雙重標準，利用媒體向司法機構施壓，別有用心，「而這也提醒香港市民要認識到現今政治環境的複雜性。」

盧瑞安：依法辦事 撥亂反正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中國旅行社榮譽董事長盧瑞安則強調，今次判刑是撥亂反正，是依法辦事、必須要做的事，又指英、美、台等方面極速發聲，證明香港確是有外部勢力搞事，「黃之鋒等人明顯是違法『佔中』始作俑者，但卻仍有外部勢力撐腰，亦反映他們勾結外部勢力，這是很不對的事。」

他奉勸外部勢力不要再就香港特區乃至國家的內部事務指指點點，「你外國做好自己的事先，美國現在這麼亂、歐洲這麼亂。」

陳勇：施壓或涉蔑視法庭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民建聯副主席陳勇表示，國際標準是各國互不干預內政，大家應以此標準對待問題，「正所謂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；或者廣東人所講，泥水佬做門，過得到人過得到自己。」

他認為，任何人都有言論自由表達意見，但倘其言論可能影響到法院判決，或向法院施壓的話，便可能會觸犯蔑視法庭，「有些人以為自己是可以凌駕法律、超越法律的話，我們真的要求執法部門要依法辦事。」

吳亮星：足證勾結外力圖亂港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前立法會議員吳亮星也指，外部勢力發聲足以證明有外部組織與黃、羅、周等人有聯絡，希望將香港搞亂，故港人應要看清楚這些行為，「他們所犯的事，並不是外部勢力可以管轄的，但外部勢力卻要插手、出聲，這是明顯不懷好意的。」

■警方在荔枝角收押所外戒備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 攝

■「長毛」擺街站募捐，但絕大多數市民都不予理會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文森 攝

長毛「企街」募捐 市民懶理：行開啦

特稿

3年前反「新界東北發展」衝擊立法會、大規模違法「佔中」等，幾乎令到香港「世界最安全城市」美譽毀於一旦，對法治、經濟、民生均造成深遠的惡劣影響。目前包括發起者黃之鋒，社民連副主席黃浩銘等人已紛紛入獄付出代價。社民連主席、因瀆誓被DQ（取消資格）的前立法會議員「長毛」梁國雄，昨晚於將軍澳寶琳地鐵站前擺街站募捐和派發傳單，為眾人上訴籌集經費。不過絕大多數市民都不予理會，捐款者則寥寥無幾。

「長毛」昨日傍晚在寶琳站前擺街站募捐，與包括一名外籍人士在內的數名義工向途經的市民派傳單。該傳單聲稱政府實施司法暴力、政治打壓，忽視抗爭背後的原因，那就是政府縱容地產商圈地牟利，摧毀新界居民的家園。「佔中」則是因為兩地政府剝奪市民「真普選」的權力云云。不過絕大多數市民都拒收傳單，有市民斥責：「行開啦，阻生晒！」雙方一度爆發零星互罵。

「長毛」昨手持「大聲公」不停呼籲市民支持入獄的肇事者，又指責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及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「偏私」，所以入獄者得不到公平審判。但「長毛」提不出兩人「偏私」的證據，只扮演「人肉錄音機」，不斷重複說袁國強以前是廣東省政協委員，楊振權曾出席「建制派律師會」活動，因此「有理由懷疑」。不過市民全部都是直行直過，沒人理會「長毛」的長篇大論。

反對派集會 警方戒備

另外，社民連和「香港眾志」昨晚在荔枝角收押所外集會，聲援被上訴庭加刑者。參加者在收押所門外高叫口號，以及高呼一批早前被加刑者的名字，要求釋放他們。警方立刻派出多名便衣警員在場觀察，懲教署等人員則在收押所門外擺放鐵馬戒備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「提名爭諾獎」 各界批荒謬搞笑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沈清麗）「雙學三丑」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因非法集結或煽惑他人非法集結罪成，前日被上訴庭裁判即時監禁6個月至8個月。美國媒體《紐約時報》編輯Bari Weiss撰寫公開信，形容他們是「香港首批良心犯」，更建議諾貝爾和平獎評審委員會考慮予以「提名」，聲稱「面對中共巨人，諾貝爾和平獎的肯定，能夠讓他們顯得不再渺小」云云。香港社會各界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，有關建議和言論簡直是荒謬和笑話，黃之鋒等人挑戰香港司法制度，肆意煽惑香港年輕人共同犯法，被判監禁正正彰顯了香港法治精神，質疑提名「憑何理據」？

諾貝爾和平獎下月展開提名，Bari Weiss撰寫公開信，指14歲踏足政壇的黃之鋒是香港民主運動的公眾人物，2014年他與「香港眾志」主席羅冠聰及學聯前秘書長周永康帶領「雨傘運動」，從政之路才剛剛開始，卻因重奪公民廣場一事被控「非法集會」。Bari Weiss宣稱，裁決不但意味着三人未來5年不能參選，更令他們成為「香港首批良心犯」，因此「建議諾貝爾和平獎評審委員會考慮予以提名」。

劉宇新：受西方擺佈煽搞事

香港客屬總會名譽主席劉宇新表示，該編輯有關建議和言論簡直是荒謬，是天大的笑話。「眾所皆知，黃之鋒、羅冠聰及周永康有西方幕後勢力的支持，受人擺佈下誤入歧途，自己做人沒宗旨，自己犯法又鼓吹煽動他人搞亂香港，行為令人反感。憑什麼要提名他們（諾貝爾和平獎）？」

曾智明：不應違法盲追理想

香港梅州總商會會長曾智明指，「在西方媒體眼中，只要是反中亂港的人就是『好人』，只要是講民主自由的人，他們就會支持，有此建議（提名諾貝爾和平獎）並不出奇。」

他又說，年輕人可以有不同的理想和訴求，但不能因而鼓吹煽動他人擾亂社會秩序，違反法律，今次黃之鋒等人被判監正正彰顯了香港法治精神。

張俊勇：彰司法制度獨立健全

香港潮屬總會青委會主席張俊勇表示，「我看不到黃之鋒等人到底有何貢獻值得提名，如果他們犯法都可以提名的話，就失去了諾貝爾和平獎的真正意義，令人大失所望。」

他強調，儘管年輕人擁有自己的理想和夢想，但也不能無視法紀，破壞社會秩序，香港上訴庭對他們依法作出公正合理的裁決，正正顯示香港司法制度的獨立和健全。

吳永嘉：暴力衝擊難獲認同

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副會長吳永嘉表示，無法理解黃之鋒等人獲提名的理據是什麼？他們衝擊政總東翼前地，明顯展示了非和平理性的一面，雖然年輕人有自己的看法，但做每件事都要在和平、理性、合法的框架下去做，所以無法認同他們為何要被提名。

對於Bari Weiss引述人權監察者Sophie Richardson的評論，指「司法是香港自治的重要體制，惟是次裁決反映『北京正在蠶食香港司法』」，本身是律師的吳永嘉表示，香港警方根據相應條例拘捕（黃之鋒等人），律政司也是按照證據依法檢控，香港司法部門是一個高水平和獨立運作的系統，因此有關說法毫無基礎和根據，相信香港市民也不會認同。

「黃絲」發爛渣批楊官 中律協籲勿政治炒作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上訴庭近日審理及判決多宗涉及反對派中人的刑期覆核及上訴申請，副庭長楊振權慘成發爛渣的網上「黃絲」及激進派支持者的批鬥對象。

繼日前被人咒罵「百病纏身」、「全家半身不遂」後，昨日有網民「揭發」他曾參與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的聖誕酒會，又以該會有成員在違法「佔領」期間協助當事人申請禁制令，影射楊有政治傾向。中律協強調，該會純粹是法律專業團體，呼籲不要政治炒作正常社交活動。

聖誕酒會屬正常社交

自封「時事評論員」的黃世澤昨在網誌中，「揭發」楊振權曾參與中律協的2015年聖誕酒會，聲稱該會會長陳曼琪是「反佔中」主力人物，「嗰啲禁制令申請都係陳曼琪」，又以多名成員是民建聯成員而斷言該會與民建聯關係密切，更稱《法官行為指引》列明法官應避免加入任何政治組織，「楊振權其實一樣無資格審理多宗同示威者相關嘅案件，因為原因好簡單，就係政治偏頗。」

中律協昨發表聲明，強調該會是法律專業團體，該聖誕酒會是業界正常社交活動，出席者眾，楊振權是其中一個，呼籲社會不要將該會的正常社交活動作政治炒作。

讚速破林子健案 市民促懲「政棍」

■警方代表接收請願信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文森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殷翔）一群市民昨日專程到警察總部向警務處處長遞信，以感謝警方神速偵破民主黨成員林子健涉嫌報假案，並表揚警隊迅速和嚴正的執法。他們指出，林子健「老作案」抹黑國家執法部門，旨在破壞高鐵「一地兩檢」，一度令市民人心惶惶，幸得警方神速破案，擊破謠言，穩定人心。他們同時促請警方調查炒作此事的「政棍」李柱銘、何俊仁及林卓廷，追究他們串謀及教唆違法的刑責。

約20名市民昨日下午於金鐘地鐵站集合，拉起「嚴懲欺警騙徒、維護香港法治」橫額，遊行至警察總部，並沿途高呼「香港警隊、市民驕傲」、「全面徹查、還原真相」、「嚴懲騙徒、維護法治」及「破案神速、挽回聲譽」等口號。警方代表接收了請願信。

該請願信指，針對此次林子健報假案醜聞，警隊行動迅速、細緻盤查，用大量鐵證還原真相，使騙徒原形畢露、人人喊打，讓挑戰法律底線者受到應有的懲罰，「我們代廣大正義市民向警隊表示感謝！」

須徹查李柱銘何俊仁林卓廷

請願信亦要求警方徹查報假案的林子健，嚴懲浪費警力的當事人，同時懇請警方立案調查李柱銘、何俊仁、林卓廷等人串謀及教唆違法。請願者林先生指，在電視上看見民主黨開記者會炒作林子健事件時很吃驚，很多市民感到恐慌，幸得警隊迅速破案揭露真相，才知道是「老作」欺騙市民。

他說：「我們對政棍們用骯髒手法，不擇手段抹黑國家、欺騙市民很憤怒，有正義感的市民都應譴責這些敗類。」